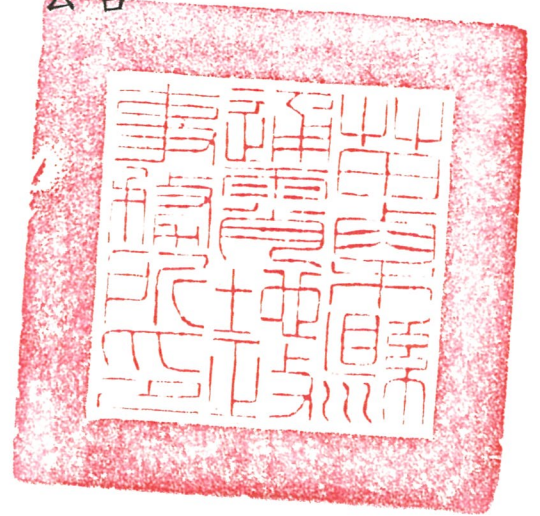


苗栗縣通霄地政事務所 公告

發文日期：中華民國110年6月3日
發文字號：通地一字第1100002822號
附件：公告註銷權狀附表



主旨：公告原權利人何仲欽持有附件所列土地權利書狀註銷。

依據：

一、土地登記規則第67條。

二、本所110年6月1日收件通苑資字第22230號登記申請書。

公告事項：公告標示內容詳如附件。

主任鄭永正

通苑資字 通霄字 通苑字

公告註銷權狀附表

[illegible]